询 价

采 购 文 件

**项目名称：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监控设施维保项目**

**项目编号：SDSLJSXY202117**

**采 购 人：山东水利技师学院**

**日 期：2021年6月**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

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现对监控设施维保项目进行组织报价，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监控设施维保项目**

**二、项目编号： SDSLJSXY202117**

**三、项目分包情况**

|  |  |  |  |
| --- | --- | --- | --- |
| 标段 | 名称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采购预算  金额（万元） |
| 1 | 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监控设施维保项目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2. 通信和互联网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保养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和供应商须具备营业资格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3.6 |

**四、获取询价文件**

1.时间：2021年6月2日9时30分至2021年6月4日17时00分。

2.方式：通过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网站自行下载。

3.报名方式：[请将报名登记表（自拟，盖章）、《视频监控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二级及以上资质技术服务机构资格证书或社会监控技术服务信息系统查询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淄博学校类业绩合同，扫描发到 指定邮箱sdcwbwc@zb.shandong.cn，截止时间](mailto:请将报名登记表（盖章）、社会统一信息代码证和设计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扫描发到%20指定邮箱sdcwbgs@zb.shandong.cn，截止时间)4月22日17时00分。

  五、公告期限：2021年6月2日9时30分至2021年6月4日17时00分。

六、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6月7日14时00分至2021年6月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松龄西路498号山东水利技师学院行政楼104室

七、询价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6月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松龄西路498号山东水利技师学院行政楼104室

八、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老师 ， 联系方式：3825110 。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网站首页发布。

发布人：山东水利技师学院

### 发布时间：2021年6月2日

**第二部分 询价须知**

**1．适用范围**

1.1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监控设施维保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山东水利技师学院。

2.2“服务”系指供应商须承担的整改维修、技术咨询、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B 供应商**

**3．供应商的要求**

**3.1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完全满足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1.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供应商的限制条件**

3.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整改维修、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3.2.3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2.4供应商应当从采购人合法获得询价项目的询价文件。

**4．授权委托**

4.1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统一格式）。

**5．响应费用：**无

**6．踏勘现场**

6.1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6.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6.3 供应商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6.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实际情况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C 询价文件的说明**

**7．询价文件**

7.1询价文件由询价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7.2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响应被拒绝。

**8．询价文件的澄清**

8.1供应商对询价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时，可用书面、传真形式通知采购人。

**9．询价文件的修改**

9.1在响应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均可对询价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9.2对询价文件的修改、补充，将以书面、传真的形式通知已报名的每一供应商。修改、补充内容将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D 响应文件**

**10．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文字**

10.1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询价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2与响应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3组成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外文材料应提供第三方权威翻译。

**11．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响应文件包括：

（1）报价函（格式见附件）

（2）**报价表**（见附件）

（3）项目管理机构；

1. 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询价项目的人员情况
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 专业整改维修人员简历表；

（4）技术部分

1. 整改维修大纲
2. 总体整改维修方案
3. 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
4. 整改维修进度保证措施
5. 造价分析及降低项目造价措施

（5）相应资格证明文件

a.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b.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c.供应商资质复印件

d.其他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复印件

**12．响应内容填写说明**

12.1响应文件按本询价文件第五部分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按11.1要求的顺序装订成册。

12.2报价表为询价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

**13．响应报价**

13.1本项目分为1个包，采用总价报价方式。

13.2本次询价采用一轮报价法。

13.3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每轮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和一个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和方案将不予接收。

13.4供应商的报价不仅包含完成该项目的前期策划技术咨询、方案整改维修、初步整改维修、整改维修概算、施工图整改维修、整改维修审图、提供合格规定数量的整改维修文件的全部费用，还应包含施工图完成后施工阶段的配合费用，包括必要的整改维修深化、修改和变更（达到采购人满意的效果为止），直至完成最终的施工图、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现场配合、派驻整改维修人员至施工现场进行整改维修交底、技术协助、项目竣工验收及其他类似咨询服务等工作的配合费用。即响应报价应包含编制费、修改、人工、材料、机械、车辆、差旅、保险、利润、税金、通讯、配合、绘图、审图、图纸、资料、后续服务、技术咨询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3.5“响应报价表”不允许涂抹、修改。响应报价表上必须加盖响应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只允许提供一个方案和一个报价。多个报价和方案将作为无效响应。供应商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响应货物，须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13.6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14．响应保证金：无**

**15．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1自询价日起**60**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1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的形式进行。按本须知第14条规定的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16．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

16.2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16.3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

16.4**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正本与副本应分别采用A4纸装订后胶装成册，**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不得采用活页夹。**未按上述要求装订的其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16.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E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7.2响应文件密封装袋，封口处应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章或供应商公章。

17.3如果供应商未按要求密封，造成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采购人概不负责。

**18．响应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应当拒收。

**19．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响应以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送达者，采购人可以予以接受，但不退还响应文件。

19.2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人，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响应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字样。

19.3撤回响应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人。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的时间以撤回响应通知书送达采购人日期为准。

19.4询价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否则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F 询价及询价**

**20．询价**

20．1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询价会。询价仪式由采购人主持，供应商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询价时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20. 3**与询价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响应提供的项目质量、工期等与询价文件要求相比较出现负偏离。这些偏离不允许在询价后修正。**

**21．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21.1初审内容为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21.2初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询价时，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不符的，以报价表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2．响应的澄清**

22.1询价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2.2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授权代表人签章，并将作为响应内容的一部分。

22.3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响应价格及实质内容。

**23．询价和成交方式**

23.1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内容依法组建询价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由询价小组对供应商提出的一次性报价进行比较，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四十九条规定“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询价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4．询价过程保密**

24.1询价之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4.2在询价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响应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无效响应与废标**

25．1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视为无响应：

（1）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2）未按询价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未全部响应询价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4）不具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5．2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视为废标：

（1）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提供虚假响应材料

（2）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响应

（3）在整个询价过程中，供应商有企图影响询价结果的任何活动

（4）供应商串通响应

（5）一个包提供多个方案和报价

（6）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不正当利益

（7）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要求签订合同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G 授予合同**

**26．合同的授予**

**26.1**本询价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询价文件第23条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27．成交通知**

27.1在响应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通知也可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以书面确认。

27.2当成交供应商按规定与买方签订成交合同后，采购人将向其他供应商发出未成交通知。采购人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7.3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8．履约保证金：**无

**29．签订合同**

29.1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赔偿采购人10000元。

29.2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询价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本次采购共1个包，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要求对所投全部内容作出报价响应，否则作无效处理。**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山东水利技师学院监控设施维保项目

2.维保地点：山东水利技师学院

3.维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到期后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履约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合同。

4.质量要求：确保学院视频监控系统、设施正常运行。

### **二、设备情况及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
| 1 | 摄像头 | 保养/维修 | 740 | 台 |  |
| 2 | 接入交换机 | 保养/维修 | 60 | 台 |  |
| 3 | 镜头清洗 | 保养 | 740 | 年/次 |  |
| 4 | 系统线路检查 | 检修 | 1 | 年/次 |  |
| 5 | 大屏 | 维修 |  | | |
| 6 | 解码器 | 维修 |
| 7 | 合计 |  |  |  |  |

1. **服务要求**
2. 满足视频监控规范要求。需要每次至少2人，每周不低于2天/次，进行一般性维护保养。

### 定期对委托维保的各系统进行定期周巡检、月检、 季检、年检并进行测试保养，月季年检需出具检测报告。

3.对委托维保的视频监控系统检测发现的故障以及隐患进行处理、排除。

4.对委托维保的视频监控系统产生故障零部件的维修、修理、更换。

5.对委托维保的视频监控系统出现的险情，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及视频监控规范进行处理、排除。

6.维护期间不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秩序。

7.24小时热线服务，随叫随到，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8.提供维保相关制度，明确维保责任，严格按采购人批准的维保方案对各系统维保，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未能按要求到现场处理或处理不当造成的损失，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9.对所有发生故障的视频监控设备、器件维保方负责修理，如不能修复，成交供应商应出具相应的检修报告说明原因。

10.维保方案如与维保合同中的其他条款相冲突，按维保合同要求执行。

**四、培训计划及内容**

为了使视频监控值班人员和管理技术人员能够更深一步地了解系统功能和提高操作技能，可根据采购人要求，安排一次技术培训讲座。培训内容如下：

1.系统的组成、工作原理和性能；

2.设备的安装方法；

3.系统各设备的功能作用；

4.设备之间的连接；

5.各设备的操作方法及注意事项；

6.系统的日常维护及值班记录填写方法；

7.系统常见故障的处理及视频监控规范，接报紧急故障后，白天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夜晚 2 个小时到达）。

### 五、其他要求

1.成交供应商对所有发生故障的视频监控设备、器件负责修理，如不能修复，应出具相应的检修报告说明原因，采购方负责采购维修配件，成交人承担人工费用。

2.根据工作需要，成交供应商应当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维护工具，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3.维保人员应具备及时发现隐患、排除隐患的能力，在维修过程中，由维修

人员造成损坏或故障的设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更换或维修

4.维保人员在维保工作期间的个人人身及财产安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5.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